**景宁畲族自治县景矿综合生产基地砂石代加工项目更正公告**

1. **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泰宇招采（2025）50号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景宁畲族自治县景矿综合生产基地砂石代加工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5年7月4日

1. **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开标时间、评标办法和细则

1. **开标时间更正内容：**

**更正前内容：开标时间：**2025年7月28日9：00（北京时间）

**更正后内容：开标时间：**2025年8月4日9：00（北京时间）

1. **评标办法和细则更正内容：**

## **更正前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  **类型** | **评分项目内容** | **分值**  **范围** |
| 1 | **供应商**  **业绩** | 投标人近3年（投标截止日上推3周年，以合同或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1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投标人类似业绩为砂石料代加工项目或自有加工项目。  代加工项目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和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附入投标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或提供的业绩合同未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类似项目的不得分。 | 1分 |
| 2 | **需求理解** | 根据项目建设需要，供应商需结合项目现状进行详细分析，并提供合理的需求分析方案，内容全面且符合实际，基于以上因素进行综合评价。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5分 |
| 3 | **加工方案** | 1.砂石的具体加工方案、加工所用的设备及加工设备工艺的先进性及损耗率控制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7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2.砂石加工过程中的排水、噪音防护措施、扬尘措施等影响周边环保的具体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7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3.砂石加工的安全防护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7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4.砂石加工应急预案及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7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28分 |
| 4 | **产品质量控制方案**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及要求编制保证产品质量的技术  方案（可从加工阶段、成品料等方面）是否主次分明，条理清晰，有针对性，由评委进行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6分 |
| 5 | **日常生产方案** | 1.根据供应商提交的日常生产运营管理方案、操作规程、措施和制度等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2.根据供应商提交的日常设备检修、维护规程、应急抢修措施等，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10分 |
| 6 | **人员培训** | 根据供应商的人员培训实施方案由评委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分，扣完为止。 | 5分 |
| 7 | **项目负责人情况** | 1.具有二级建造师证书的得 2分；  2.本科及以上学历证书得 1 分；  3.具有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 类证）的得 2 分。  4.技术负责人得2分。（主要指项目管理、工程及相近专业的。）    .注：须提供以上人员职称证书、执业资格、学历证书及投标截止日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进入技术文件，否则不得分。 | 7分 |
| 8 | **其他驻场人员情况** | 项目组成员：  1.具有资料员证书得 2分；  2.具有材料员证书的每个 1 分，最高得 2 分；  3.具有安全生产考核证书（C 证）的每人得 1 分，最多 2 分；  4.电工证书得 1 分  5.焊工证书得 1 分  6.驾驶员得每个 1 分最高得 2 分  每同一人员不重复得分。  注：须提供以上人员职称证书、执业资格、投标截止日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进入技术文件，否则不得分。 | 10分 |
| 9 | **退场方案** | 服务期满后，根据供应商制定的退场方案和时间安排的完整性、可行性，由评委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5分 |
| 10 | **应急处理措施** | 根据供应商针对各类突发事件拟定应急处理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是否符合采购人需求进行综合评审，方案 合理科学可行的得 3 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3分 |

**更正后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  **类型** | **评分项目内容** | **分值**  **范围** |
| 1 | **投标人**  **业绩** | 投标人近3年（投标截止日上推3周年，以合同或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1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投标人类似业绩为砂石料代加工项目或自有加工项目。  代加工项目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和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附入投标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或提供的业绩合同未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类似项目的不得分。 | 1分 |
| 2 | **需求理解** | 根据项目建设需要，投标人需结合项目现状进行详细分析，并提供合理的需求分析方案，内容全面且符合实际，基于以上因素进行综合评价。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5分 |
| 3 | **加工方案** | 1.砂石的具体加工方案、加工所用的设备及加工设备工艺的先进性及损耗率控制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7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2.砂石加工过程中的排水、噪音防护措施、扬尘措施等影响周边环保的具体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7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3.砂石加工的安全防护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7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4.砂石加工应急预案及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7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28分 |
| 4 | **产品质量控制方案**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及要求编制保证产品质量的技术  方案（可从加工阶段、成品料等方面）是否主次分明，条理清晰，有针对性，由评委进行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6分 |
| 5 | **日常生产方案** | 1.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日常生产运营管理方案、操作规程、措施和制度等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2.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日常设备检修、维护规程、应急抢修措施等，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10分 |
| 6 | **人员培训** | 根据投标人的人员培训实施方案由评委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分，扣完为止。 | 3分 |
| 7 | **人员情况** | 1.项目负责人：具有砂石加工生产3年及以上生产管理经验的得 2分；  2.项目技术负责人：担任过类似工程主管技术工作岗位3年及以上管理经验的得 2分；  3.安全负责人：持有安全管理相关证书的得 2分；  4.电工证书得 1 分；  5.焊工证书得 1 分；  6.驾驶员（特殊工种如挖机、铲车）每提供1本 得1 分，最高得 2 分；  注：同一人员不重复得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或其他佐证材料复印件及人员为投标人单位在职承诺书一并附入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 10分 |
| 8 | **退场方案** | 服务期满后，根据投标人制定的退场方案和时间安排的完整性、可行性，由评委综合比较打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5分 |
| 9 | **应急处理措施** | 根据投标人针对各类突发事件拟定应急处理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是否符合采购人需求进行综合评审，方案 合理科学可行的得 5分，存在缺陷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 | 5分 |
| 10 | **服务承诺**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定服务承诺内容的合理性、实用性，对各具体服务事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综合评审。 | 4分 |
| 11 | **跟采购人建立积极的反馈机制情况** | 根据与采购人建立积极的反馈机制、沟通渠道、沟通的便利性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 3分 |

**五、其他补充事宜**

1、原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有矛盾的，以更正公告为准。该更正公告未涉及到的内容或要求，按原招标文件执行。

2、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本公告将在指定网站公布，不再另行通知，未关注相关网站而造成的一切风险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1）采购人名称：景宁畲族自治县景矿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 章林峰 联系电话：13575386565

地 址：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澄照乡东升街20号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管廷飞 联系电话：18857803450 传真：0578-2667899

质疑联系人：周雅杰 联系电话：0578-2667899 传真：0578-2667899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新村4B幢二单元903室

（3）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景宁畲族自治县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姜琳    监督投诉电话：0578-5091290

地 址：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红星街道复兴西路32号

       景宁畲族自治县景矿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8日